粤东战疫

“粤东军团”尽锐出战

粤东五市145名医护人员驰援湖北

文/图
羊城晚报记者 赵映光
通讯员 林慧 黄晴
制图/黄江霆

远赴湖北支援的普宁市5名护士合影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医护人员勇敢地按下了“快进键”——“到湖北去，到湖北去！”一份份摁着鲜红手印的“请战书”和一个个逆行出征的身影，是医护人员与疫情抢时间、与病魔抢生命的众志成城与担当。

从1月28日起至今，来自粤东五市（包括汕头、潮州、揭阳、汕尾和梅州）的145名医护人员火速集结，分批奔赴湖北疫情防控的主战场，而更多的医护人员目前也已做好了随时待命出发的准备。此番负重逆向前行的“粤东军团”可谓尽锐出战。

各地市医护人员争相“请战”

当得知省卫健委要在各地市选派医护人员支援湖北抗击疫情后，粤东五市多所医院的全体医护人员积极响应，一份份摁着鲜红手印的“请战书”和一个个被报名接龙信息刷屏的微信工作群呈现在各医院负责人的眼前。

据了解，汕头市中医院组建支援医疗队的消息在晚上11时发出后，有3个名额瞬间报了30多人；而在潮州市妇幼保健院，选派消息发出后的短短30分钟内，便有44名护士主动请愿。在揭阳市第三人民医院，因有大量医护人员争相报名，院方在难以抉择时，甚至只能通过抽签确定人选；同样争相“请战”的场景也曾在汕尾市和梅州市出现，多位医护人员纷纷递交“请战书”，或是表达“请战”意愿，希望能站在抗击疫情的最前线。

记者梳理粤东各市奔赴支援湖北的医疗队队员情况发现，他们中既有新婚不久的年轻人、也有瞒着父母悄悄出征的“不孝”子女……

愿人们可以早日卸下口罩

曾经在非洲开展过医疗援助的汕头医疗队队员潘红星介绍，他们在一线每个人要管七八个病人，为了节约防疫物资，他们上班时都穿着纸尿裤，“小时候没穿纸尿裤，长大了反而要穿。”潘红星在电话那头说，“每一位在一线的医护人员都要穿着厚重的防护服奔走在负压病房之中，常常一个班下来，汗水不仅浸透了他们的保暖内衣，甚至外层手术衣也会湿透。”

汕尾市援助湖北医疗队和揭阳市援助湖北医疗队均在武汉客厅方舱医院开展救治支援工作。所有队员均纷纷表示，救死扶伤是医务人员的天职，一定要全力以赴克服困难，积极分担救治工作任务，为抗击湖北疫情贡献自己的力量。

“没有一个冬天不可逾越，没有一个春天不会来临。”谈起抗击疫情一线工作时，每一位“粤东军团”的医护人员都充满了必胜的信心，正如刘雪霞在日记中所写的：“愿这场人疫之战早日告捷，愿人们早日卸下口罩，彼此拥抱，绽放最灿烂的笑容。”

确保一线勇士无后顾之忧

记者在近段时间的采访中获悉，当医护人员远赴两千里外，在湖北一线与疫情作艰苦斗争的时候，粤东五市各级各部门也在后方全力做好支持保障，确保这些抗“疫”勇士无后顾之忧。

为了让支援湖北的医疗队员在前线安心放心，汕头市妇联就持续开展了“您家的菜我来送”——关爱汕头一线医护人员家庭公益活动，为支援湖北医护人员家庭免费配送无公害肉菜；汕头市委发起了汕头共青团“关爱白衣天使”后援行动；而爱心企业如中国建设银行汕头分行就向汕头市支援湖北的医护人员无偿提供每人100万元的意外伤害及定期寿险保障；汕头新华书店为每位支援湖北医疗队的子女精心挑选配送一批精准定位的课外读物，并提供1000元额度的图书作为精神食粮。

留守家园 同心战疫

本土作战的医护人员、公安干警等各司其职，全力阻挡病毒的输入扩散

羊城晚报讯 记者赵映光、危健峰，通讯员、黄晴、林慧、魏清芳报道：新冠肺炎疫情将前方和后方都变成了“战场”。在粤东五市抽调145名医护人员驰援湖北的时候，作为留守在本土的医护人员和公安干警、各级党政部门、基层社区工作人员身上的压力和责任也更大了，为了把“家”守好，他们正全力阻挡病毒的输入、扩散。

当好市民的“安康守护人”

记者近日在作为广东省30家定点收治医院之一的汕头大学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下称“汕大附一院”）采访时获悉，这支经历过“非典”洗礼的队伍，在此次新冠肺炎汹汹来袭的关键时刻，全体医护人员立即投入紧急备战状态，24小时开放发热门诊，重新调整隔离病区布局，负压救护车、负压担架、药品防护服、隔离衣、口罩等转运、防护用具等也快速到位，随时可供疑似发热患者隔离治疗、观察使用。

1月23日凌晨2时许，接到病区值班护士报告将收治首位新冠肺炎疑似病例的电话后，此前已连续作战多时，才刚刚躺下休息还不到3个小时的汕大附一院感染性疾病科副护士长林绵双，立即翻身起床赶抵现场，第一个进入了隔离区，安抚和鼓励患者，指导患者做好隔离措施，配合医生完成治疗护理，检查隔离区内物品准备情况……

疫情防控期间，汕头市20多万名党员干部全部取消假期返岗投身战“疫”，各级驻村干部、第一书记走村入户做好防疫工作，7000多名村（社区）“两委”干部全部在岗履职，冲在疫情防控工作第一线，各卡口、健康观察服务点成立临时党支部，筑牢疫情防控“桥头堡”。

父子兵携手抗“疫”

新冠肺炎疫情暴发以来，除了医护人员外，全国各地各行业都涌现出了一大批迎疫而上的逆行者，他们当中有的是父子、有的是兄弟、有的是夫妻……他们承担着双份的风险，却也为这场战“疫”注入了双倍的力量。

在梅州市五华县则有这样一对接续奋战在抗“疫”一线的父子——老爸庞振强是一名从军营到警营的铮铮汉子，曾参加过“非典之战”、有着33年警龄，儿子庞琳翔则浑身散发着蓬勃朝气的年轻乡镇公务员。据了解，自疫情暴发以来，这对父子便在各自的岗位上忙碌着，虽然同住一屋却鲜有见面交流的机会。

2月5日当天，庞振强和另一位同事带着疫情防控知识宣传资料在国道边华城镇塔岗村一户人家门前下了车。让老庞没有想到的是，他居然在那里遇到正在向村民宣传防控疫情知识的儿子庞琳翔。看到儿子，老庞眼眶顿时湿润了起来，原来当天正好是儿子的生日。

“儿子，生日快乐！”在向农户介绍完防疫知识后，老庞跟儿子道了声祝福。“谢谢老爸，您要保重自己的身体，一定做好自我防护措施。”庞琳翔戴着的眼镜镜片泛起了雾气。短暂相聚后，在即将离别时，庞振强父子俩击拳互相道了一声“保重”，然后又开始了各自的工作。

广东普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债权确认暨催讨公告

广东普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批准（粤银监复〔2016〕47号）于2016年3月18日成立，普宁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债权债务转为广东普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以下名单为在我行办理信贷业务的借款人、担保人，经我行人员多次上门催讨，无法取得联系，现予公告催收。请各借款人、担保人于公告之日起15日内到我行进行债务确认，并依照合同履行偿还或代偿还义务（包括本金及利息）。否则，我行将依法维护债权。

广东普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27日

数据基准日：2020年1月31日　　单位：元

借款人	自然人身份证号码或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行执照号	借款余额或借款合同号	担保人	自然人身份证号码或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行执照号	担保本金余额或担保合同号
谢潮鹏	440527196505193511	60500	刘韶萍	440527196705243528	广太农商（2017）高抵字第079号
王坤耀	445281198011121337	189500	王坤耀	445281198011121337	广太农信（2015）高抵字第059号
王坤耀	445281198011121337	189500	邵丹	432501198110220 04X	广太农商（2017）保字第045号
谢武鹏	445281197602053511	177222.16	谢武鹏	445281197602053511	广太农信（2014）高抵字第696号
谢武鹏	445281197602053511	177222.16	陈洁华	445281197810153525	广太农商（2017）保字第063号
谢武鹏	445281197602053511	97100	陈表群	445281197901053511	广太农信（2015）高抵字第006号
谢武鹏	445281197602053511	97100	陈洁华	445281197810153525	广太农商（2018）保字第012号
许志东	440527197308230031	280000	许佩芬	440527197005050340	广太农信（2015）高抵字第096-1号
许志东	440527197308230031	295000	许光汉	440527194608170014	广太农信（2015）高抵字第096-2号
陈景盛	440527196303130037	465000	李仰星、张双燕、李惠文	440527197003220019、445281197911010427、440527196301130041	流沙农商（2018）保字第000094号、流沙农商（2018）保字第000129-2号、流沙农商（2018）保字第000129-1号
曾炳兴	440527196209022419	181000	杜瑶华	440527196505042422	流沙农信（2014）保字第000979号
吴秀荣	440527195408085637	187000	吴秋文、吴兰枝	440527197202125655、440527195511155621	187000
林瑜辉	440527195603175638	79000	林华剑	445281198310316759	79000
王炯	440527194502123017	1100000	林贤群	44052719701029303X	1100000
黄盛生	440527196804061236	200000	黄达记	44052719710425121X	流沙西农信（2015）高抵字第000484号
黄盛生	440527196804061236	290000	黄盛生	440527196804061236	流沙西农信（2014）高抵字第001471号
黄丹如	445281199611041343	189000	黄盛生	440527196804061236	流沙西农信（2015）高抵字第001761号
黄卫兵	440527680916063	2890000	李丽专	440527196010212768	农信保借字（2007）第0062号
深圳市鑫凯信贸易有限公司	91440300585626729N	占陇农商（2018）流借字第010号	普宁市汇利贸易有限公司、深圳桂懋实业有限公司、陈梓康	91445281698137315P、91440300MA5DPUCL4C、44030719930926031 5	占陇农商（2018）保字第010号、占陇农商（2018）保字第010-1号、占陇农商（2018）保字第010-2号、
深圳市爱培斯科技有限公司	91440300767582085N	占陇农商（2017）流借字第068号	深圳市友利德贸易有限公司、黄锡金	914403006955514811、445221197606281910	占陇农商（2017）保字第068号、占陇农商（2017）保字第068-1号
			蔡惠贤	440527195404282123	河东农信（2014）保字第001265-1号
			杨燕璇	440527197208071547	河东农信（2014）保字第001287-1号
普宁市新乐贸易有限公司	914452817879332098	南溪农商（2017）流借字第029号	惠州大亚湾伟康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普宁市集泰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伟康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陈明盛	914413007703117370、91445281698153 18XG、91440300771614772U、445281198506011551	普农商（2017）高抵字第001号、南溪农商（2017）保字第029号、南溪农商（2017）保字第029-3号、南溪农商（2017）保字第029-1号
普宁市科宏贸易有限公司	91445281751068233H	南溪农商（2017）流借字第030号	惠州大亚湾伟康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普宁市安凯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伟康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杨永滨	914413007703117370、914452817778145643、91440300771614772U、445281198708161590	普农商（2017）高抵字第001号、南溪农商（2017）保字第030号、南溪农商（2017）保字第030-3号、南溪农商（2017）保字第030-1号

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07民初1685号之一

胡银山(公民身份号码431223197602191819)：
本院受理原告闫必银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07民初1685号民事判决书、告知上诉事项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本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07民初1668号之一

王云(公民身份号码510229197104116792)：
本院受理原告闫必银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07民初1668号民事判决书、告知上诉事项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本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07民初1712号之一

陈新涛(公民身份号码445224197807030615)：
本院受理原告黄汉文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07民初1712号民事判决书、告知上诉事项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本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0)粤0507民初4号

广东万达房地产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黄志平)：
本院受理原告广东高业集团有限公司诉你司股权转让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须知、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等有关材料。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内。
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0)粤0507民初8号

苏树章(公民身份号码440525196610010016)：
本院受理原告曾振华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须知、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有关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内。本院定于2020年6月2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07民初1961号

陈嘉权(公民身份号码440508198101032914)：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07民初1961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0)粤0507民初88号

曹燕明(公民身份号码360428198308044314)：
本院受理原告李建斌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须知、民事诉讼举证须知、传票等应诉材料和(2020)粤0507民初88号民事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的十五日内。本院定于2020年5月21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07民初2137号

马泽涛(公民身份号码440582198101205911)、杨素萍(公民身份号码440582198412246649)：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诉你们等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07民初2137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07民初2056号

罗党生(公民身份号码430426197009294875)：
本院受理原告汕头市锦轩衣资有限公司诉被告罗党生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07民初2056号民事判决书、告知上诉事项通知书。限令你在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下蓬法庭领取，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
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07民初1964号

张展辉(公民身份号码440507198601250639)、杨妹仔(公民身份号码445224198709200062X)：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诉你们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07民初1964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07民初1674号

广东省汕头经济特区物资进出口总公司(法定代表人朱睦怀)、唐建平：
本院受理原告汕头市汕特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与被告汕头经济特区龙湖鸿立贸易发展公司、广东省汕头经济特区物资进出口总公司、第三人唐建平返还原物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被告广东省汕头经济特区物资进出口总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追加被告申请书、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举证须知、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向第三人唐建平公告送达追加被告申请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2020年5月29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
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07民初1806号

张岳耀(公民身份号码445281197902224191)：
本院受理原告李荣忠、张惜珍与被告张岳耀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07民初1806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院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因原告在签收判决书的同时已向本院提出强制执行申请，本公告同时送达强制执行通知：上述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你如果逾期未予履行，本院将依照原告的申请依法直接强制执行，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07民初1888号

余汉良(公民身份号码440583198101262517)：
本院受理原告黄坚与被告余汉良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07民初1888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院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因原告在签收判决书的同时已向本院提出强制执行申请，本公告同时送达强制执行通知：上述判决发生法律效力后，你如果逾期未予履行，本院将依照原告的申请依法直接强制执行，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13民初1570号

刘荣光(公民身份号码：352202197911110516)：
本院受理吴鹏龙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13民初1570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该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13民初1524号

深圳爱琳国际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汕头市潮阳区谷饶健裕针织内衣厂诉你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13民初1524号民事判决书。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该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13民初1667号

李盛通(公民身份号码440524195606017417)、李楚卿(公民身份号码440524195607157446)：
本院受理原告广东粤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被告李盛通、李楚卿金融不良债权追偿纠纷一案，现向你们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本案定于2020年5月8日下午3时00分在本院第四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审理。
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13民初1562号

陈木光(公民身份号码440524195008017214)、黄悦辉(公民身份号码440524194809217211)：
本院受理原告广东粤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被告陈木光、黄悦辉金融不良债权追偿纠纷一案，现向你们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本案定于2020年5月8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四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审理。
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郑汉辉(公民身份号码441452196512316111)：
本院受理广东粤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你金融不良债权追偿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13民初166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该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
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陈秋彬、黄利强(公民身份号码分别列440524195507180059、440524195805124691X)：
本院受理广东粤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你们金融不良债权追偿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13民初147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该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
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黄茂忠、许豪盛(公民身份号码分别列440513195009153518、440524195705296 95X)：
本院受理广东粤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你们金融不良债权追偿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13民初137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该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
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黄海平(公民身份号码440524197011120035)：
本院受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潮阳支行与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13民初192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该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林传杰、李少贤(公民身份号码分别列440582198304090616、440582198310050661)：
本院受理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潮阳支行与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13民初183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该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郑锦潮、郑燕玲(公民身份号码分别列440524197510176113、440506199004221125)：
本院受理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潮阳支行与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13民初183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该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深圳市洁盛纸塑制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张炜明）：
本院受理汕头市南海洋实业有限公司与你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司公告送达本院（2020）粤0513民初190号民事裁定书、民事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分别为本公告送达后的15日和20日内，并定于2020年5月20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四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审理。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杨佑杰：
本院受理张泽钦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13民初2020号民事判决：被告杨佑杰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付张泽钦借款10万元、逾期利息及交纳诉讼费用。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贵屿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8)粤0507民初442号之二

汕头经济特区春怡建设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大荣）：
本院受理原告林冰纯与被告麦欣、第三人汕头经济特区春怡建设公司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司公告送达民事上诉状。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13民初1625号

谢世勇(公民身份号码440524197702090672)：
本院受理原告汪华平与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粤0513民初1625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13民初1596号

阳小红、谢茂国(公民身份号码分别为430422197207198 31X、430422198607098478)：
本院受理汕头市潮阳区欣荣绣品厂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13民初1596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13民初1902号

郑少如(公民身份号码440582198608156 16X)：
本院受理毛周标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13民初1902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13民初1740号

李伟才(公民身份号码440524197110264851)：
本院受理彭旭彬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13民初1740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肖仲扬、翁丽彬(公民身份号码分别列440582198206100032、440582198002160527)：
本院受理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潮阳支行与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0）粤0513民初111号民事裁定书、民事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分别为本公告送达后的15日和20日内，并定于2020年5月19日上午10时00分在本院第四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审理。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郭秀霞、郭伟斌(公民身份号码分别列440524197512030046、440524197106064216)：
本院受理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潮阳支行与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0）粤0513民初109号民事裁定书、民事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分别为本公告送达后的15日和20日内，并定于2020年5月19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四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审理。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07民初238号

陈加华(公民身份号码440521197103050012)、汕头市澄海区丰裕玩具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加华)：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诉你们等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07民初238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0)粤0507民初117号

汕头市升平区龙达塑胶化轻公司(法定代表人洪永忠)、吴丽香(曾用名李丽香，公民身份号码440502194705120 02X)：
本院受理原告广州润富八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诉你们金融不良债权追偿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须知、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有关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内。本院定于2020年6月3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遗失声明

本人李焕彬向经纬集团华南贸易广场开发有限公司购买嘉盛豪庭一期人防车位r271号1个，不慎遗失协议书1份及交款收据2张，收据号码列：NO.0039060、NO.0038892。现声明以上协议书及交款收据作废。如有异议，请于30日内向经纬集团华南贸易广场开发有限公司提出书面异议。
声明人：李焕彬

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07民初2138号

马克生(曾用名马克光，公民身份号码440582197905015879)、黄淑云(公民身份号码440524197702012949)：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诉你们等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07民初2138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债权转让公告

债权人许泳锋与汕头市汇贵贸易有限公司于2020年2月25日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债权人将享有汕头市澄海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5)汕澄法民二初字第42号《民事判决书》和(2015)汕澄法民二初字第43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债权权利及债权人在与债务人谢锦洲、林少文、陈佩珠、陈克清、王吟英、汕头市雅艺轩礼品有限公司、张玩君、王楚滨、曾侨玲、汕头市澄海区佳达美术工艺制品有限公司原《借款合同》、《保证担保合同》享有的合同权利全部转让给汕头市汇贵贸易有限公司。请债务人自即日起向汕头市汇贵贸易有限公司履行上述判决及合同确定的全部义务。特此公告
许泳锋
2020年2月27日

遗失声明

本公司不慎遗失汕头市中煤能源有限公司开具的中煤大厦1003房押金收据一张，NO：241748，金额：1100元，现声明作废。
声明方：汕头市中标企划有限公司
2020年2月27日

遗失声明

吴燕玉遗失营业执照正本1份，注册号：440581600062476，核准日期2008年11月11日，声明作废。
2020年2月27日

遗失声明

卢泽凯遗失营业执照正本1份，注册号：440581600158153，核准日期2010年7月2日，声明作废。
2020年2月27日

广告联系电话：0754-88161196